

#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连岛路周边灾后应急修复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连岛路周边灾后应急修复工程已由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以红经发投审〔2023〕12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交通运输局以汕红交〔2024〕2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除上级补助资金外，其余部分资金由地方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汕尾市红海湾遮浪街道连岛路。

(2) 建设规模：对连岛路及周边设施进行灾后应急修复，内容包括修复连岛路路面200平方米，路基块石、灌浆800立方米；沿线两侧护坡加固混凝土9666立方米；路灯修复安装156套；沿线两侧加固护栏墩穿钢管和栏杆增设6670m；沿线两侧道路标线和交通设施增设等。

(3) 技术标准：1. 公路等级：二级公路；2. 设计里程长度：4.72km；3. 设计速度：60km/h；4. 路基宽度：14.5m；5. 路面宽度：14.5m；6. 路面类型：沥青砼路面；7. 路基设计洪水频率：1/100；8. 地震动峰加速度：0.10g。

(4) 计划工期：180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5) 招标范围：具体以施工图设计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6)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10500008.00元。

### 2.2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3个标类1个标段。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A类 路基桥涵工程、 G类 路面工程、H类 交通安全设施 工程				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 情况详见附件 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或以上) 资质	资格审查条件附 录1至附录5， 详见附件2

注：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详见：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详见日程安排），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并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线上投标登记并填写登记信息，投标人提交登记信息并经招标人确认后，可自行在系统专区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系统发布，则视为发放给所有正式投标人。具体投标登记及相关资料下载操作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公路工程新数字交易平台操作指引的相关指引进行操作，详见（<http://www.gzggzy.cn/>）。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集中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可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具体递交要求以招标文件为准。有关电子投标的帮助文件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路径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专业工程】新数字交易平台操作指引（含交易系统、文件编制工具、开评标系统等）→交通公路工程→系统工具下载→系统工具及驱动包（投标人）下载：<http://www.gzggzy.cn>。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人解密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到达后30分钟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投标人未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4 递交投标保证金原件的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分。（递交时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时）原件）

5.5 开标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开标室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5.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补遗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logi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等媒体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进行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

（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建设局

地址：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田墘街道塔  
岭路口

邮政编码：516600

联系人：温工

电 话：0660-3437762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悦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228号611房

邮政编码：510700

联系人：陈工

电 话：020-31709867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